



滙豐卓越理財信用卡® 尊享優惠 – 機場轎車接送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作合資格簽賬單一簽淨額滿港幣 800 元之交易兩次，您可以以每程港幣 250 元享用由服務供應商提供之單程往 / 返本地或指定內地機場轎車接送服務一次，或以每程港幣 350 元享用單程往 / 返指定亞太區及歐洲機場轎車接送服務一次，上限為每月最多一次。此優惠每月限額 800 個，先到先得，額滿即止，並必須預約。每位持卡人每月只可以享用此優惠 1 次。

如何獲享優惠

3. 於推廣期內，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以您合資格信用卡上的姓名、合資格信用卡號碼、聯絡電話及旅遊資料填妥由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指定電子預約表格 (<https://eform.dchml.com.hk/OnlineLimousineForm/CreditCardInfo>) 並上載合資格簽賬之收據証明至服務供應商以作預約。您須於合資格簽賬之簽賬日起 30 日內預約轎車服務；
 - b.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及
 - c. 以合資格信用卡簽賬。
4. 您不可：
 - a. 將優惠兌換現金、其他貨品、服務、折扣或轉讓；及
 - b. 將優惠與任何其他禮券、折扣、推廣優惠、員工優惠或會員優惠同時使用。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5. 轎車服務之費用及附加費 (如適用) 均由服務供應商收取，並結算該款項於合資格信用卡內。
6. 轎車服務之預約須於最少 3 個工作天前進行及只接受最多 90 日前之預約，優惠需於 2026 年 1 月 7 日或之前使用。轎車服務並不適用於特定日期 (如當地節日或大型活動期間)，詳情請向服務供應商查詢。
7. 如欲取消已預約之香港境內服務，您須於轎車服務前最少 24 小時前取消。如於 24 小時內取消轎車服務、8 小時內更改轎車服務或未能依約出現，服務供應商亦將收取全價轎車服務費。如欲取消已預約之香港境外轎車服務，您須於轎車服務前最少 48 小時前取消。如於 48 小時內取消或更改轎車服務，或持卡人未能依約出現，服務供應商亦將收取全價轎車服務費。
8. 於香港境內之轎車接送服務時間如為凌晨 00:01 至凌晨 06:00 期間，您須另支付每程港幣 100 元之晚間轎車服務附加費。於香港境外之轎車接送服務時間如為晚上 23:00 至早上 07:00 期間，您須另須支付晚間轎車服務附加

費，費用因應轎車服務地點而定，為每程由港幣 60 元至 400 元不等。服務供應商將於您預約轎車服務時提供有關附加費的資料。

9. 如未能於預訂轎車服務時提供有關合資格簽賬收據證明，恕不接受預約。如未能提供有關收據以作核實，您須繳付全價轎車服務費用每程為港幣 850 元以享服務。已用作兌換優惠之同一簽賬收據不可重覆使用以兌換此優惠。
10. 如因安全理由或遇惡劣天氣，有關情況包括但不限於颱風，暴雨，道路條件，任何乘客，司機和道路使用者的安全，過載 / 過大 / 不規則行李物品的存放。服務供應商有權取消服務，而不會承擔因乘客未能使用服務而導致各種延誤或損失。
11. 所有資料、描述及價格均由服務供應商提供並只供參考。對於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請向服務供應商查詢優惠詳情及條款細則。
12. 所有優惠須受本條款及細則及服務供應商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我們及服務供應商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供應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有關網頁。
13. 合資格信用卡的條款及細則繼續適用。
14. 如我們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
15.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我們保留最終決定權。
16. 我們根據香港法例撰寫優惠之條款及細則。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詞彙定義

17.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 於香港發出的滙豐卓越理財信用卡[®]。
18. 「合資格簽賬」指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單一簽賬淨額相等於滿最少滿港幣 800 元的交易。以下交易並不是合資格簽賬：
 - 財務及銀行費用：年費、財務費用、逾期費用；
 - 沒有商戶購物單據 / 簽賬收據正本的交易或正式交易紀錄；
 - 郵購、傳真及電話訂購；
 - 透過滙豐流動理財及 / 或網上理財繳費；
 - 購買及 / 或充值儲值卡的交易（包括透過電子錢包或任何其他途徑增值八達通之交易）；
 - 以電子錢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電子錢包）；
 - 八達通自動增值；
 - 於「獎賞錢」購物網及其他推廣進行的換購交易；
 - 現金貸款、「現金套現」分期計劃及「現金套現」計劃的提款金額；
 - 「現金套現」分期計劃及「現金套現」計劃及「簽賬分期計劃」及其他分期計劃之每月供款金額；
 - 於非金融機構的交易（包括購買外匯、匯票及旅行支票）；
 - 於金融機構的交易（包括購買銀行產品及服務）；
 - 電匯；
 - 賭博交易；
 - 繳稅；

- 自動轉賬、循環付款；
- 所有未誌賬 / 取消 / 退款的交易。

19. 「**簽賬淨額**」指合資格信用卡的最後簽賬金額，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額及現金券 / 禮物卡之使用均不會計算在內。
20. 「**服務供應商**」指於香港的大昌行（汽車租賃服務）有限公司。
21. 「**轎車服務**」指往返指定機場與當地市區之單程轎車接送服務。所有轎車接送服務（新加坡除外）之旅程須限於 50 公里的範圍內完成，北京 / 上海 / 廣州之服務亦同時須於 2 小時內完成。市區接送地點須於當地境內及必須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經道路到達，不包括任何可引致服務不能完成或在不安全情況下才可完成的地區。若旅程超出指定範圍或於北京 / 上海 / 廣州之服務逾時，您須支付額外費用，費用因應各服務地點而定並於預訂時另行報價。轎車服務已包括司機接送、行李運費、燃油費、隧道費及過橋費。轎車服務之供應須視乎實際情況而定，並按先到先得形式提供。每程均以一個接送地點為限，往返指定機場與市區，不設中途停站。轎車接送路線由服務供應商全權決定。
22. 「**本地或指定內地機場**」指香港國際機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上海浦東國際機場、上海虹橋國際機場、廣州白雲國際機場、昆明長水國際機場、成都雙流國際機場、重慶江北國際機場、天津濱海國際機場、深圳寶安國際機場。「**指定亞太區及歐洲機場**」指台灣桃園國際機場、台灣高雄國際機場、新加坡樟宜機場、曼谷素萬那普國際機場、越南峴港國際機場、巴林國際機場、阿布扎比國際機場、杜拜國際機場、匈牙利布達佩斯李斯特費倫茨國際機場、英國曼徹斯特機場、德國法蘭克福機場、意大利羅馬法林明高機場、葡萄牙里斯本溫貝托德爾加多機場及捷克布拉格瓦茨拉夫哈維爾國際機場。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